

湾仔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湾仔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重要回信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聚焦海关守国门、促发展职责使命，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认真组织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梳理更新《湾仔海关政务公开标准事项目录》，并对照自查公开事项内容要求、公开渠道和载体等方面落实情况。年内在拱北海关互联网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内容 49 条，并定期维护各业务大厅的公告栏，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建立“申请接收—初审分类—业务会办—依法答复—归档备查”的闭环工作流程，对每份申请均明确承办科室、办理时限及答复标准，进一步推动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。年内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，均已按期办结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、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

严格压实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落实信息公开发布前审查、定期核查机制，对审查全过程形成的材料实行台账化归档管理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合法合规。更新“智慧海关政务服务地图”中湾仔海关相关信息，保障公开信息与关区实际履职情况精准匹配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

持续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专区，提升企业群众海关业务办理体验。统筹做好业务咨询电话应答管理，提升答复质效。开展“海关进社区”“海关进校园”系列活动 5 次，为企业群众提供商品准入、规范申报、食品安全等政策宣讲服务，现场回应咨询、解决问题 30 余件，年内收到企业赠送锦旗 5 面、感谢信 3 封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每月开展“关长接待日”活动，定期公开活动信息，接待企业群众来访。畅通通关疑难问题解决专窗、通关需求收集邮箱、对外咨询电话等问题反映解决渠道，接受企业群众监督，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43		
行政强制	28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7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3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3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	0	0	0	0	0	0	0
	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	1	0	0	0	0	0	1
			(七) 总计		7	0	0	0	0	0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2024 年存在问题：部分相关工作人员存在法律专业知识储备不足的情况，在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时，因经验不足，难以高效运用法律法规准确判断，影响办理效能。

整改情况：一是开展专题培训，聚焦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邀请专家授课 1 次，结合典型案例解析公开边界、办理流程等难点，提升依法处置能力。二是健全协同机制，探索建立疑难申请会商机制，联合法制部门共同研判 6 次。三是强化闭环管理，细化“受理、审核、答复”全流程操作规范，明确办理时限与责任分工，定期开展“回头看”6 次，推动法律知识转化为实操效能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个别业务现场政务公开栏更新不及时，需进一步加大现场巡查力度，及时更新海关最新公告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。